

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行政大楼三楼第一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唐雪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上述关联交易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2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关联监事钱莉萍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2 月 10 日